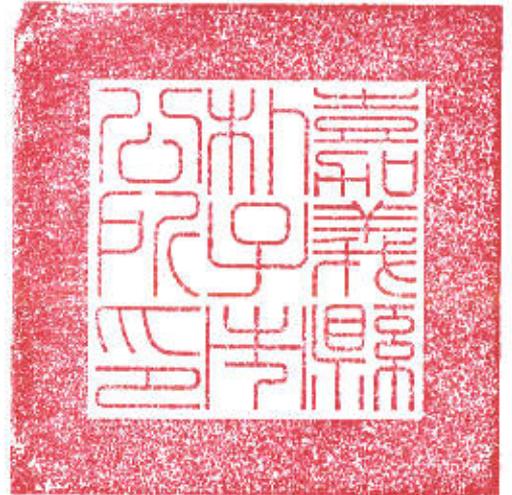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朴子市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18日
發文字號：朴市殯字第1070010216號
附件：墳墓清冊



主旨：公告本市「第一示範公墓」甲區等共11區墓區範圍內墳墓起掘相關事宜。

依據：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28條、第30條及「嘉義縣朴子市第一示範公墓公園化暨納骨堂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第10條第1項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墳基地點：嘉義縣朴子市「第一示範公墓」甲區、乙區、忠區、孝區、仁區、愛區、信區、義區、和區、平區、北區等禁葬區墓區範圍內，逾十年尚未起掘之墳墓。
- 二、起掘原因：該區土地辦理公共設施興建。
- 三、起掘期限：自公告日起3個月內。
- 四、公告期滿墳墓關係人仍未辦理起掘者，其墳墓由本所依殯葬管理條例第28條及「嘉義縣朴子市第一示範公墓公園化暨納骨堂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第10條第1項規定代為處理，並安置於無主納骨堂內，惟墳墓關係人日後認領骨骸(灰)者，需繳納代為處理之相關費用，墳墓起掘前如有積欠本所費用應一併繳納後始得領取。
- 五、如對本起掘案有任何疑義，請洽本所殯儀館侯小姐，洽詢電話(05)3793114。

市長王如經

嘉義縣朴子市公所

「第一示範公墓」乙區、孝區、仁區、信區、義區等墓區範圍內墳墓起掘清冊

項次	位置	亡者姓名	原墓位申請人	備註
1	孝區一排 5 號	吳柏翰	吳○松	
2	仁區一排 1 號	王張錦	王○義	
3	仁區四排 4 號	陳蔡明月	陳○枝	
4	信區一排 4 號	許金枝	許○郎	
5	信區七排 1 號	莊銘聲	莊○成	
6	義區二排 6 號	陳秀	陳○美	
7	乙區一排 1 號	陳黃金花	陳○濃	
8	乙區一排 2 號	莊侯卻	莊○蓮	
9	乙區一排 6 號	朱老成	朱○雄	